



证券代码：601515

证券简称：东风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2

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

资产管理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2021 年第一期）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临 2021-003、临 2021-004、临 2021-011 号公告）。

近日，公司（代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）作为投资者，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作为托管人，三方在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，签署了《广发原驰·东风股份员工持股计划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，该合同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、委托资产情况、委托资产的投资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说明和约定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广发原驰·东风股份员工持股计划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0 日